

徐州市教育教学研究室

关于举办第十九届“科研杯”教育教学论文评比 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文教体）局教科所（教研室、教师发展中心），局直属各学校：

在“学讲计划”推行以来，广大教师开展了扎实有效的研究和丰富多彩的课改实践活动。为了更好地总结经验，交流分享教师实践研究的智慧，探讨教育教学改革中出现的问题，明确今后的发展方向，徐州市教育教学研究室拟面向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举办第十九届“科研杯”教育教学论文评比活动，希望广大教师踊跃参加。

一、专题内容

“科研杯”专题：“学讲计划”推进过程中的学科深化为主题进行的教育教学研究；有关书香校园建设，家校共育，校园文化建设等教育重点工作内容；其他教育教学研究的成果。

“黄浦杯”专题：“我的教育观”。要结合自己的教育教学实践谈对教育问题的感受体验，避免纯粹思辨抽象论述。1. 个人教育观成长史。2. 教育观的学习和应用。3. 结合实践提炼教育观。4. 评论教育现象传递教育观。都要围绕实践经历谈作者对教育教学理念的理解，要反映作者教育理念发展变化的具体表现和过程。

“师陶杯”专题：聚焦基础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现状，应对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和未来挑战；体现立德树人根本要求与时代精神，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深化课程教学改革，

落实新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指向学生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的教学等。

二、撰写要求

可从以上三个专题中任选其一。主题要突出，有自己独到的体会和实践，体现教师自身的思考和研究过程，切忌泛泛而谈。参评论文的形式可以是教育基本理论探讨与宏观教育分析，也可以是个案研究、教育随笔、教育活动案例等，但都必须符合学术规范。论文要注重研究，切忌泛泛而谈；严禁抄袭，一旦发现永久取消参评资格，并予以通报。已经公开发表的论文不得参评。

三、注意事项

1. 文章篇幅一般以 5000 字以内为宜，未在报刊发表、评奖或在网络公开。

2. 参评范围：徐州市中小学及幼儿园在职在岗教师，每人限报一篇。依据 2017 年申报获奖情况分配各地区初选推荐数，由各县（市）、区教科所（教研室）、各直属学校教科室统一初评确认。

初选后推荐名额分配表

丰县	鼓楼区	贾汪区	经济开发区	沛县	邳州市	泉山区	睢宁县	铜山区	新沂市	云龙区	直属学校
230	80	100	90	200	260	100	320	320	210	80	100

3. 每篇论文要求交电子稿一份，由各位参评教师自行在网上申报，上传的论文电子稿只能是 word 生成的 doc，docx 格式文件。

4. 格式要求：论文正文前要有“摘要”（200 字以内）和“关键词”（3-5 个）。引文要细加核对。注释统一用脚注，每页编号。参考文献置于论文最后。注释和参考文献要写明作者（主编、译者）、篇名（书名）、报刊名称及日期或期次（出版社及出版年份）、页码等项。文章格式设置为：标题三号宋体加粗，一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五号宋体、行距固定值 20 磅。

四、申报程序：

1. 以县（市）区为单位管理学校用户，以学校为单位申报，仍沿用去年用户名、密码。密码遗忘可联系各县区主管部门修改。

2. 同一学校教师个人凭学校用户密码登陆徐州教育信息网论文评比平台各自申报（网址：<http://www.xzedu.net.cn/lwpx>）。选择学校名称（如学校名称不存在，请联系县（市）区主管部门添加添加、学段、学科，录入身份证号、联系方式、论文题目等个人信息，并上传论文电子稿。

3. 仅参加“科研杯”评选直接选择所任教学段、学科；申报师陶杯在填写学段时选择“师陶杯专题”，申报黄浦杯在填写学段时选择“黄浦杯专题”。

五、申报时间：

2018年3月20日开始，至4月15日截止，县（市）、区初评4月25日完成，申报时间为系统自动控制，过期无法上传，请严格按申报时间上传。

论文评审完毕，由市教育教学研究室以文件形式公布获奖名单并颁发获奖证书。参考各县（市）、区2017年省优秀论文获奖情况确定推荐名额，优先选送一等奖获得者参加省教科院“师陶杯”、长三角“黄浦杯”等论文评选活动。

此次评比活动的申报情况和获奖率将纳入县（市）区教科所（教研室）、直属学校考核基础数据。


徐州市教育教学研究室
2018年3月20日